

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

验收鉴定书

项目名称：柳西水厂三期工程

项目代码：2020-450200-48-02-009274

建设地点：柳州市柳南区

验收单位：广西柳州市水务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26 年 8 月 11 日

一、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基本情况表

项目名称	柳西水厂三期工程	行业类别	其它类型项目
主管部门 (或主要投资方)	广西柳州市水务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性质	扩建项目
水土保持方案批复机关、文号及时间	柳州市柳南区农业农村局、柳南农许字[2021]28号、2021年9月6日		
水土保持方案变更批复机关、文号及时间	/		
水土保持初步设计批复机关、文号及时间	/		
项目建设起止时间	2022年6月开工建设，2025年2月完工		
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单位	柳州中颖工程技术咨询服务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初步设计单位	/		
水土保持监测单位	柳州中颖工程技术咨询服务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施工单位	广西建工集团第二建筑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水土保持监理单位	广西桂能工程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编制单位	广西俊宸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二、验收意见

根据《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方案管理办法》（2023 年 1 月 17 日水利部令第 53 号）、自治区水利厅关于印发《广西壮族自治区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监督管理办法》（桂水规范〔2025〕3 号）的规定，2026 年 8 月 11 日，广西柳州市水务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在柳州市柳南区组织召开柳西水厂三期工程水土保持设施验收会议。

参加会议的有建设单位广西柳州市水务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监理单位广西桂能工程咨询集团有限公司、施工单位广西建工集团第二建筑工程有限责任公司、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单位柳州中颖工程技术咨询服务有限公司、水土保持监测单位柳州中颖工程技术咨询服务有限公司、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编制单位广西俊宸项目管理有限公司的代表及技术专家共 8 人。会议成立了验收组（名单附后）。

验收组成员及与会代表踏勘了项目现场，查阅了相关技术资料，听取了建设单位、监理单位、施工单位、水土保持监测单位及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编制单位关于水土保持工作和技术评估情况的汇报，经质询、讨论，形成验收意见如下：

（一）项目概况

柳西水厂三期工程位于柳州市柳南区潭中西路以北，柳西水厂一、二期东侧，项目中心地理坐标为东经 109°23'19.71"、北纬 24°20'38.58"，项目周边现有道路状况良好，交通便利快捷，市政配套设施较为完善。

柳西水厂三期工程项目用地面积 48638.68m²，总建筑面积 6060.02m²，计容建筑面积 7923.42m²，总建筑占地面积 12837.68m²。容积率为 0.16，建筑密度为 26.39%，绿化地 6912.92m²。

建设规模及内容：净水厂净水工程（规模 20 万 m³/d）、污泥处理工程（规模 50

万 m³d)。建设内容包含机械混合、折板絮凝、平流沉淀清水池、V 型滤池、反冲洗泵房、吸水井、送水泵房及变配电间、排水池、排泥池、污泥浓缩池、污泥脱水车间、原加药间改造、排水泵房、排泥泵房、食堂、控制室等。

柳西水厂三期工程的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总面积为 5.59hm²，其中永久占地 5.20hm²，临时占地 0.05hm²。

柳西水厂三期工程本次验收范围为 5.52hm²，全为永久占地。

根据施工资料及监测资料，柳西水厂三期工程完成开挖总量为 6.76 万 m³（含表土剥离 0.12 万 m³，建筑废渣 2.50 万 m³，普通土 4.14 万 m³），回填总量为 0.85 万 m³（含表土 0.12 万 m³，普通土 0.73 万 m³，无借方，余（弃）方为 5.91 万 m³，堆放于柳州市柳北区长塘镇东外环路附近消纳场回填。本项目土石方均为自然方。

柳西水厂三期工程于 2022 年 6 月开工建设，2025 年 2 月完工，总工期 33 个月；项目完成总投资 12179.87 万元，其中土建投资 7916.92 万元，资金来源为业主自筹。

（二）水土保持方案批复情况（含变更）

2021 年 9 月 6 日，柳州市柳南区农业农村局《关于柳西水厂三期工程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审批准予行政许可决定书》（柳南农许字[2021]28 号）文予以行政许可。行政许可的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为 5.59hm²；柳西水厂三期工程为市政供水基础设施项目，免征水土保持补偿费。

（三）水土保持施工图设计情况

水土保持施工图设计纳入了主体工程的施工图设计。

（四）水土保持监测情况

本项目在建设过程中按相关规定进行水土保持监测，柳州中颖工程技术咨询服务有限公司于 2023 年 9 月编制完成《柳西水厂三期工程水土保

持监测实施方案》。监测过程中完成水土保持监测季度报告表为 11 个季度。于 2026 年 8 月编制完成了《柳西水厂三期工程水土保持监测总结报告》。监测单位认为：本项目完成了水土保持方案确定的水土流失防治的任务，水土保持设施工程质量合格，水土流失得到有效控制。

柳西水厂三期工程监测总结报告三色评价结论为“绿”色，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监测三色评价指标及赋分表平均分为 83.0 分。施工过程中加强施工组织管理，有效控制新增水土流失，各措施已经发挥效益，可通过水土保持设施自主验收。

（五）验收报告编制情况和主要结论

广西柳州市水务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委托广西俊宸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对柳西水厂三期工程开展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编制工作。2026 年 8 月编写完成《柳西水厂三期工程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

验收报告结论：柳西水厂三期工程验收的范围为 5.52hm²。完成的工程措施：雨水管网 1039.19m，雨水井 29m，表土剥离 1200m³，绿化覆土 1200m³。植物措施：绿化 2.04m²。临时措施：彩条布临时覆盖 1150m²，密目网临时覆盖 7810m²，截、排水沟 157m，集水井 2 座，排水管 70m，雨水井 3 个。

柳西水厂三期工程基本完成了水土保持方案确定的防治任务，投资控制使用合理，完成的水土保持设施质量总体合格，水土流失治理度达到 99.24%，土壤流失控制比 1.0，渣土防护 99.07%，表土保护率 96.00%，林草植被恢复率 99.03%，林草覆盖率为 38.86%，各项指标均达到《生产建设项目水土流失防治标准》(GB/T 50434 - 2018)的防治标准。符合国家水土保持法律法规及技术标准规定的验收条件。可以组织水土保持设施竣工验收。

（六）验收结论

综上所述，验收组认为：项目建设单位根据水土保持法律法规编报了《柳西水厂三期工程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基本落实了水土保持方案及批复的文件要求，按时缴纳水土保持补偿费，建成的水土保持设施质量总体合格；水土流失治理度、土壤流失控制比、渣土防护率、表土保护率、林草植被恢复率、林草覆盖率的水土流失防治指标达到了水土保持方案确定的目标值，落实了运行期管理维护责任，符合水土保持设施竣工验收的条件。同意该工程水土保持设施通过竣工验收。

（七）后续管护要求

工程竣工验收后，管理单位应对该项目管理范围内的水土保持设施加强管护，营造良好的生态环境，确保水土保持设施持续有效运转。认真做好项目资料归档工作，主动配合水行政主管部门的监督检查。

柳西水厂三期工程
水土保持设施验收组成员签字表

年 月 日

分工	姓 名	单 位	职务/职称	签字	备注
组长	覃燕林	广西柳州市水务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覃燕林	建设单位
成员	覃敏杰	广西柳州市水务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专业负责人	覃敏杰	建设单位
	韦昌根	广西柳州市水务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专业负责人	韦昌根	建设单位
	吴尉	广西俊宸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工程师	吴尉	验收报告编制单位
	陈勇	柳州中颖工程技术咨询服务 有限公司	工程师	陈勇	监测单位
	陆汉峰	广西桂能工程咨询集团有限 公司	项目总监	陆汉峰	监理单位
	秦艳雪	柳州中颖工程技术咨询服务 有限公司	高级工程师	秦艳雪	水土保持方 案编制单位
	黄令华	广西建工集团第二建筑工程 有限责任公司	项目经理	黄令华	施工单位

柳州市柳南区农业农村局文件

柳南农许字〔2021〕28号

柳西水厂三期工程项目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行政 许可决定书

广西柳州市水务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本机关于2021年9月6日受理你单位提出的柳西水厂三期工程项目水土保持方案审批申请。经审核，决定准予行政许可。

一、水土保持总体意见

（一）基本同意建设期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为5.59公顷。

（二）基本同意水土流失防治执行建设类（或建设生产类）项目一级目标。

（三）基本同意水土流失防治目标为：水土流失总治理度达到98%，土壤流失控制比达到1.00，表土保护率达到92%，渣土防护率达到99%，林草植被恢复率达到98%，林草覆盖率达到27%。

（四）基本同意水土流失防治措施安排。

（五）基本同意弃渣场选址，下阶段严格按照技术规范，开

展弃渣场设计，复核堆渣容量，查明水文地质条件，确定弃渣场防护措施，确保弃渣场安全。

(六)基本同意建设期水土保持补偿费免征，该项目为市政供水。

二、生产建设单位在项目开工前应一次性缴纳水土保持补偿费。(处于生产期的，生产建设单位应按季度缴纳水土保持补偿费)

三、生产建设单位在项目建设过程中应全面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水土保持法》的各项要求，并重点做好以下工作：

(一)按照批准的水土保持方案，做好水土保持后续设计，加强施工组织等管理，切实落实水土保持“三同时”制度。

(二)严格按方案落实各项水土保持措施。各类施工活动要严格限定在用地范围内，严禁随意占压、扰动和破坏地表植被。做好表土剥离和弃渣综合利用，建设过程中产生的弃渣要及时运至方案确定的专门场地。根据方案要求合理安排施工时序和水土保持措施实施进度，严格控制施工期间可能造成水土流失。

(三)切实做好水土保持监测工作，加强水土流失动态监控。项目开工前开展水土保持监测工作，向广西壮族自治区水利厅提交水土保持监测季度报告。

(四)做好水土保持监理工作，确保水土保持工程质量。

四、本项目的地点、规模如发生重大变化，或者水土保持方案实施过程中水土保持措施发生重大变更，应补充或者修改水土

查场

市政

补偿

补偿

人民

设计,

活动要

植被。

及时运

和水土

流失。

监控。

利厅提

质量。

保持方

修改水土

保持方案，报水行政主管部门或其他审批部门审批。

五、本项目在竣工验收和投产使用前应通过水土保持设施自主验收，并向水行政主管部门报备水土保持设施自主验收材料；水土保持设施未经验收或者验收不合格的，生产建设单位不得投产使用。

柳州市柳南区农业农村局

2021年9月6日



柳州市柳南区农业农村局办公室

2021年9月6日印发